

嘉義市政府 114 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報名簡章

一、目的：提供設籍本市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於暑假期間，體驗公部門職場的機會，協助青年建立職涯目標及方向，提升職場知能及技能。

二、資格條件及檢附文件：

(一)基本條件：

- 1、學生本人**設籍嘉義市 3 個月以上**(以受理報名 114 年 4 月 1 日起算，亦即 114 年 1 月 1 日(含)以前設籍者)。
- 2、學生本人就讀國內各大專院校之符合以下條件之一：
 - (1) 大學制 (1 年級至 3 年級下學期)
 - (2) 二年制 (1 年級升 2 年級下學期)
 - (3) 五專制 (4 年級升 5 年級下學期)
- 3、**不包含**未辦理入學、五專前三年、延畢生、進修部、夜校生、空中大學、空中商專、研究所、應屆畢業生、僑外生及曾錄取本府歷年度青年學生暑期工讀計畫經工讀者，皆不進用。
- 4、自傳 1 份，內容需包括**自我介紹、參加本府工讀的動機及期待**。

(二)除具備基本條件外，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得優先錄用：

- 1、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
- 2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。
- 3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。
- 4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

(三)符合條件者，請檢附學生本人**身分證正反面、學生證或 113 學年第 2 學期在學證明、特殊身分證明(無則免)及 114 年度個人戶籍謄本(記事勿省略)**，自行上傳報名。

三、工讀期間：自 11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工讀待遇：2 萬 8,590 元/月。

五、工讀名額：60 名。

六、工讀地點：嘉義市政府各單位暨附屬單位。

七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採**線上報名**，請至**嘉義市政府/線上申辦/數位申辦整合服務平台/申辦服務查詢「工讀」**(<https://eservices.chiayi.gov.tw/>)。



(二)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 4 月 15 日止。

(三)補件規定：報名資料若有缺漏將以**電話通知補件**，並於**114 年 4 月 18 日下午 5 時前**完成補件。

(逾期未補件、資料錯誤或未開機等個人因素，未能即時聯絡補件，視為資格不符，報名時請留下正確聯絡號碼，並保持電話暢通)。

八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 資格審查：

於受理報名後進行資格審查，**114年4月30日下午5時前**，將結果公告於「嘉義市政府社會處網站」。

(二) 甄選方式：

資格審查結果公告，同步將報名資料交由填選第一志願之**用人單位擇優錄用**；如第一志願未獲錄取且第二志願尚有職缺，由用人單位逕行通知面試時間及地點。

九、錄取公布：

(一) 訂**114年5月20日下午5時**於「嘉義市政府社會處網站」，錄取通知函亦同步寄送，請文收到後於**114年6月10日前**，依錄取通知完成報到程序。

(二) 若正取者因故或自願放棄工讀資格時，由各候補名單依順序遞補。於遞補人員通知作業皆以電話進行，報名時請留下正確聯絡號碼，保持電話暢通；如因資料錯誤、未開機等個人因素，未能即時聯絡，視同放棄。

十、附則：

(一) **職前說明會訂114年7月1日上午8時30分於本府8樓會議室舉行。**

(二) **結業式訂於114年8月29日下午16時00分於本府8樓會議室舉行**

(三) 工讀結束前務必繳交850字之心得報告一篇(須親自撰寫)。

(四) 工作期間保險事項於人員報到時辦理勞、健保事宜，所需保費按勞、健保規定辦理(**健保可選擇不遷入**)，並按月依人員薪額6%提撥勞工退休金，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。

(五) 就職後經用人單位發現下述情事，一律取消錄取資格：報名資料有偽造、變造、造假，或在工讀期間擬參加集訓、實習、自強活動、旅遊、課業輔導或出國者，**致無法出勤期間逾7天者**。

(六) 工作期間相關權利義務知悉，依用人單位工作規則辦理，如有違反規定或公務洩密等情事，除由本府予以辭退外並視情節輕重，逕函就讀學校處理。

(七) 報名前謹慎評估是否可配合本計畫工讀相關事宜，倘工讀期間中途離職或因違反相關規定遭終止工讀資格者，亦計入進用次數，日後則喪失報名資格；錄取後因個人因素無法至用人單位報到，不可要求重新分配至其單位。

(八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並公布於本府社會處網站。

(九) 相關資訊查詢：

嘉義市政府社會處網頁 <https://social.chiayi.gov.tw/>

洽詢電話：05-2254321#101、102 勞青科 陳映珊小姐。

需求單位		人數	科系需求	工作地點
府 內 單 位	人事處	2	不拘	市府 7 樓人事處
	行政處	3	不拘	市府檔案庫房、本府 6 樓行政處庶務科
	社會處	6	資訊、社工優先	市府 1 樓社會處(含外館)
	建設處	2	法律、商業、土木、景觀相關優先	市府 2 樓建設處
	政風處	2	不拘	本府 4 樓政風處
	教育處	7	不拘	市府 3 樓教育處(含外館)
	都市發展處	1	都市計畫、人工智慧(資訊)相關科系	本府 2 樓都市發展處
	智慧科技處	3	不拘	市府 7 樓智科處
府 外 單 位	交通處	3	交通相關科系優先	嘉義市交通處(國華街)
	文化局	11	表演藝術、大眾傳播、土木、文史及藝術相關科系優先	嘉義市文化局/博物館
	東區衛生所	2	醫藥衛生學群相關學系尤佳	嘉義市東區衛生所
	美術館	2	文化藝術相關科系優先	嘉義市立美術館
	衛生局	4	護理、公共衛生、心理、社會工作、諮商與輔導、醫事相關科系優先	嘉義市衛生局
	嘉義市政府衛生局長照中心	2	不拘	嘉義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
	警察局	6	不拘	嘉義市警察局
	財政稅務局	4	財政、財稅、財金會計系尤佳	嘉義市財政稅務局